
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

醫療器材人工智慧軟體啟用申請書

2024-12-23 訂定

2025-01-16 修訂

填寫說明

- ▶ 與試用申請書相同欄位之填寫說明請見試用申請書。
- ▶ 與試用申請書內容相同之欄位，請註明「同試用申請書」後得省略。
- ▶ 與試用申請書內容相異之欄位，應該已於試用計畫執行期間與本院協商後修正完畢，但仍請敘明。
- ▶ 啟用申請編號：由智慧醫療委員會填寫。
- ▶ 試用申請編號：必填。
- ▶ 數據個資保護議題：請考量啟用期之情境填寫。
- ▶ 試用期成效評估結果：請說明評估指標是否滿足期望閾值。請檢附相關文件為附件。
- ▶ 啟用期成效評估計畫：請考量啟用期之情境填寫。
- ▶ 評估執行時機：如每半年一次、核可啟用期限屆滿前三個月、...
- ▶ 附件-九大透明性宣告書：啟用申請，必填。